

上海健康医学院教务处

教务〔2018〕14号

关于推荐并组织参加示范课、公开课的通知

各学院（部）：

为了充分发挥骨干教师的引领示范作用，营造浓厚的教学研讨氛围，促进教师专业化成长和学校教学质量全面提升，学校经研究决定开展示范课、公开课活动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各学院（部）每学期向教学处至少推荐 2 门示范课及 2 门公开课。示范课应具备先进的教学理念、合理的教学设计、鲜明的教学特色等特点；公开课应重点推荐 45 周岁以下中级职称，并对自我提升具有充分需求的教师。公开课结束后，学院须组织观摩教师进行交流研讨，并做好活动总结报告。

各学院（部）于 4 月 12 日前将计划表（附件）提交教务处。教务处将于每周在学校主页“通知公告”栏目及以微信推送的形式予以发布，请各单位积极组织教师参加（行政周会通报过教师必须参加），鼓励教师撰写听课记录表，并于学期末以学院为单位提交公开课活动总结报告及教师听

课记录表。

联系人：奚老师

电 话：65882392

E-mail: xilj@sumhs.edu.cn

附件 1：各学院（部）推荐示范课、公开课计划表

附件 2：各学院（部）推荐示范课、公开课听课记录表

上海健康医学院教务处

2018 年 4 月 10 日

抄送：

教务处

2018 年 4 月 10 日印发

附件：

上海健康医学院

各学院（部）推荐示范课、公开课计划表

学院（部）：

类别	授课教师	日期	节次	地点	课程名称	层次
示范课						
示范课						
公开课						
公开课						

注：层次：本科、高职

附件 2:

上海健康医学院
示范课、公开课听课记录表

授课学院		授课教师		上课地点	
听课时间	月	日	第	节	课程名称
授课教师在教学设计、授课技巧、教学方法等方面的特点和优点					
通过观摩学习,您的下一步计划和感悟					

听课人:

时间: